关于伊犁广华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拟返还企业失业保险扩岗补贴公示

根据自治区人社厅、发改委、财政厅、税务局联合下发《关于做好扩大阶段性实施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工作的通知》（新人社发【2022】26号）文件规定，今年继续实施失业保险扩岗返还政策，标准为：“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企业新吸纳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签订劳动合同并参加失业保险的，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按每人1500元的标准，发放一次性扩岗补助。由企业向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申请，地（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审核，所在地社会经办机构发放。此项政策与一次性吸纳就业补贴政策不重复享受。”经比对核实，现就伊犁广华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等37家企业拟返还失业保险扩岗补贴情况进行公示，若对上述拟返还单位有异议，公示期间如有异议，请与市人社局联系。

公示时间：2022年7月21日至7月27日

监督电话：0999-8993217(社保科) 8993211（纪检监督）

联系人：刘婷婷 13999397685

附件：拟返还2022年度第扩岗补贴企业名单

伊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2年7月21日